

福建雪人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股东部分股权被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福建雪人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于2018年2月1日收到股东陈胜先生通知，获悉陈胜先生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被质押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（万股）	质押起始日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质押原因
陈胜	是	80	2018年1月26日	2018年2月15日	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	1.61%	补充质押
合计	-	80	-	-	-	1.61%	-

二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本公告日，陈胜先生共持有本公司股票4,971万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7.37%，经本次被质押后，陈胜先生累计质押股份4,751万股，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95.57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7.05%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。

特此公告。

福建雪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年2月1日